|  |  |
| --- | --- |
| 永春县科学技术局 | 文件 |
| 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永春县财政局 |

永科〔2023〕7号

永春县科学技术局 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永春县财政局关于拨付新设立的省级博士后

创新实践基地奖励资金的通知

迈特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强化民营经济发展人才支持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永政办[2021] 23号)、《永春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永政文[2021] 85号）和《中共永春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实施“师带徒”引凤计划助推乡村全面振兴的工作意见的通知》（永委人才[2022] 5号）等文件规定,支持企业申请设立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对企业建立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县级一次性给予30万元资助。迈特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23年申请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023年4月13日,已通过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审批（详见附件：《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新设立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单位名单的通知》（闽人社文[2023] 33号)。经研究, 同意拨付你司新设立的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30万元补助资金，款项在2023年度“2060499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科目中列支。

附件：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新设立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名单的通知（闽人社文[2023] 33号）

永春县科学技术局 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永春县财政局

2023年5月15日